

# 臺中縣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第一四八次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點：本會會議室。

三、主持人：林召集人文朝

紀錄：高慈穗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簿（略）。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報告上次（一四七次）次委員會決議執行情形（如書面資料），經主席徵詢出席人員，無異議後備查。

七、討論事項：

（一）編號一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本會辦理 95 年臺中縣鄉鎮市民代表暨村里長選舉，烏日鄉第 721 投票所（東園國小），選民沈國泉將領得之代表選舉票撕毀乙案，擬處罰鍰新台幣五千元。提請討論。

決議：照辦法通過。

（二）編號二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本會辦理 95 年臺中縣鄉鎮市民代表暨村里長選舉，外埔鄉第 679 投票所（廂子村活動中心），選民蘇陳樹妹將領得之代表選舉票撕毀乙案，擬處罰鍰新台幣五千元。提請討論。

決議：照辦法通過。

（三）編號三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本會辦理 95 年臺中縣鄉鎮市民代表暨村里長選舉，東勢鎮第 277 投票所（石角社區活動中心），選民王廷將將領得之代表選舉票撕毀乙案，擬處罰鍰新台幣五千元。提請討論。

決議：因王君年邁身體不適，在圈選處從口袋取出選舉票時不慎將選舉票拉破，依法擬不予處罰。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上午十時十五分。